

# 定安县城區市政污水管網 排查項目

## 競爭性磋商文件

項目編號： WEIXIN(HNFG)-2021-012

采 購 人：定安縣農業農村局

代理機構：河南省偉信招標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 年 08 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参考）.....	22
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	2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定安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其定安县城區市政污水管网排查项目（项目编号：）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合格的国内供应商递交密封投标。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WEIXIN(HNFG)-2021-012
- 2、项目名称：定安县城區市政污水管网排查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预算金额：¥3580000.00 元，投标报价超出预算的视为无效投标。
- 6、服务期限（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0 日历天。
- 7、采购需求：定安县城區市政污水管网排查项目，（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季）的单位财务报表或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
-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复印件）；
- 4、参加本次采购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
- 5、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资格证书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加盖公章复印件）；
-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8、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重点关注名单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采购公告发布时间以后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图需体现查询时间）；

9、购买磋商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1年8月18日至2021年8月25日工作时间（早上08:30~12:00；下午14:30~17:00）；

2、地点：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

3、方式：网上获取；

4、售价：300元，开标现场收取，售后不退；磋商保证金的金额：20000.0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和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8月31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1年8月31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3、地点：定安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定安县定城镇见龙大道628号）定安开标室；

4、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1年8月31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5、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公告发布媒介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六、其他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  
版的投标文件；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  
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  
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单位名称：定安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定安县定城镇岳崧路第二行政办公大楼农业农村局

联 系 人：吴先生

电 话：6383704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海秀大道瑞宏大厦 A2 座 10 楼 1004 室

联 系 人：符工

电 话：0898-6861519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 系 人：符工

电 话：0898-6861519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采购人	单位名称：定安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定安县定城镇岳崧路第二行政办公大楼农业农村局 联 系 人：吴先生 电 话：63837041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海秀大道瑞宏大厦 A2 座 10 楼 1004 室 联 系 人：符工 电 话：0898-68615191
3	投标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支付形式： <u>银行转账，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基本账户中转出，或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形式（注：1、以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形式递交的保证金需在开标现场交；</u>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u>20000.00</u> 元整 户 名： <u>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u> <u>(<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a>)</u> 开 户 行： <u>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u> <u>(<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a>)</u> 账 号： <u>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u> <u>(<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a>)</u> 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4	服务期限 (计划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0 日历天
5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

6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	<p><b>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b>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左侧方式固定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每份响应文件均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p> <p><b>电子版响应文件：</b>（1）电子版 PDF（U 盘）壹份，电子版文件内容须与纸质版文件内容一致并已盖章及签字的 PDF 格式；（2）电子版响应文件（PDF 格式）密封，随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3）电子版文件名称应按此格式命名：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p>
7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p>1、响应文件应用不退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磋商响应文件中要求签署处签署，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以采用经盖章正本响应文件复印，但响应文件封面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需盖骑缝章，未盖骑缝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公章；</p> <p>3、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磋商。</p>
8	磋商时间和地点	<p>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8 月 31 日 08：30（北京时间）</p> <p>竞争性磋商时间：2021 年 8 月 31 日 08：30（北京时间）</p> <p>地 点：定安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定安县定城镇见龙大道 628 号）定安开标室。</p>

9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检查。 开标顺序：随机。
10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 3 名专家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系统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 名。
13	招标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号文件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一次性付清。转入公司账户： 开户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46050100253700000057



# 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名词解释

- 1.1 采购人：定安县农业农村局
- 1.2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3 项目名称：定安县城區市政污水管网排查项目
- 1.4 供应商：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 磋商程序

2.1 在规定的时间内由服务商将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评标委员会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标。

2.2 就服务、商务及价格进行磋商，经过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确定最终成交服务商。

### 3.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

### 4. 政策功能

4.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4.2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4.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

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2、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4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4.5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6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7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8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5. 合格的供应商

5.1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6. 磋商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 二、磋商文件

## 8. 磋商文件的组成

8.1 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条款（参考）
- (5) 评标办法和程序
- (6)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8.2 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磋商文件，将有可能导致磋商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9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

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 **10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三、磋商响应文件**

###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

11.2 若供应商未按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2. 磋商报价**

12.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2.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2.3 供应商应按磋商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2.4 成交候选人的报价如超过采购预算而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人。

### **13. 磋商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3。

13.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3.2.1 成交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2.2 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五个工作日

内无息退还。

13.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5 .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6、条款号 7。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以及电子版分别密封在三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电子版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清楚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封口加盖密封骑缝章（供应商公章）。“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致：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定安县城區市政污水管网排查项目

编号： WEIXIN(HNFG)-2021-012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6.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磋商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 17. 磋商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磋商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3 在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 五、磋商程序

### 18 磋商文件的送达

18.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18.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8.3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18.4 送达响应文件的投标人代表应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投标时，投标人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现场投标者除外）签到。

## **19 评标委员会**

19.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2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0 磋商方式和内容**

20.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技术能力、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0.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0.4 供应商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1 磋商内容的保密**

21.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1.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 **22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2.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

## **23 确认成交结果**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

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六、授予合同**

### **24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4.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章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4.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4.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合同授予标准**

25.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5.2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成交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 **26 成交通知**

26.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应当规定签署合同的日期和地点。

26.2 成交通知书的送达方式，包括传真、快递、电子邮件和委托代理人领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选用其中一种或多种方式送达。

26.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4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27.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7.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7.4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人成交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供应商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7.5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27.6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7.7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 **28 验收**

28.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8.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以采购预算为计费基数，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 号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前以转账或现金的形式一次性付清。

## **七、询问、质疑和投诉**

### **30 询问**

30.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0.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0.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 **31 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1.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1.3 质疑应当用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送达。信函的邮发地必须是供应商的注册地；发出传真的号码和发出邮件的邮箱必须是供应商以网站或其他形式公布的号码及邮箱。

31.4 不符合本章第 32.1、32.2 和 32.3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1.5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1.6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 **32 投诉**

32.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2.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八、纪律和监督

### 33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 34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 35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36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WEIXIN(HNFG)-2021-012
- 2、项目名称：定安县城區市政污水管网排查项目
- 3、预算金额：¥ 3580000.00 元
- 4、最高限价（如有）：3580000.00 元，超出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投标
-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6、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0 日历天。
- 7、服务地点：海南省定安县。
- 8、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 二、工作内容

根据国家、省、县各部委对污水处理、生态环境的要求，此次启动定安县城區污水管网系统普查工作以及对潭榄溪、白沙河的污染源进行调查，分析污染成因并提出整治方案。

考虑到潭榄溪和白沙溪的沿线排污口主要以分布在定安城区内为主，是潭榄溪、白沙溪水质不达标的主要原因之一，为能够岸上岸下一起发力，以确保彻底查清潭榄溪、白沙溪污染源，合并为一个项目开展实施。

本项目管网普查范围包括定安市老城区及新城区。其中老城区范围北至沿江路，西至环城南路，南至潭榄溪，东至南山、莫村、多校；新城区排查范围北至环城北路，南至环城南二环路，西至泓海路环城南路，东至新东街。

普查对象包括所划范围内所有已建的市政雨污水管道（沟）及附属设施，起自排污单位与市政排水管网接驳的检查井，终至县级管网排口（含已建成的雨污水管线、配套检查井、所有排水窨相关管段）。

本项目排口溯源调查包括潭榄溪和白沙溪。调查范围为潭榄溪和白沙溪城区段，其中潭榄溪长度 5km，白沙溪长度 4.71km。调查对象为向范围内干流所有排污口、闸门、

沟、渠等，以及通过河流、滩涂等能间接排放废污染物的排口、引起河流污染的面源及河流的内源等。

#### 1、定安县城區市政排水管网普查

对定安县城區市政排水管网及附属设施信息状况进行普查，形成排水系统一张图，梳理排水系统中的问题点和问题区域，进行分析和判断，如混接错排、管网缺陷、管道淤积、系统缺失、管径不足等问题，并建立地下管线三维管理系统，为后续排水管网系统提升改造和管理运行提供依据。

#### 2、定安县潭榄溪、白沙溪（城区段）排口溯源调查

本次调查内容建立在了解潭榄溪、白沙溪自然环境以及水环境特征的基础上，从社会经济、内源污染、外源污染等几方面展开污染物调查。

（1）通过对河流内源污染物、外源污染物的调查，确定下一阶段治理的方向以及技术手段。

（2）通过对排污情况的调查，确定排污单位，建立排污单位清单，为以后监管工作提供依据。

根据以上调查结果形成调查报告并提出整改方案。

3、工程量：市政排水管网总长约 130 公里。

4、项目地点：海南省定安县。

5、工期要求：定安县城區市政排水管网普查与潭榄溪、白沙溪（城区段）排口溯源调查同时进行。项目总时间为 100 天。

#### （一）定安县城區市政排水管网普查

根据本工程特点，组成项目部，并投入不少于 15 人负责本项目的实施投入，并投入 GPS、RTK、全站仪、管线潜望镜等先进仪器设备。

#### （二）潭榄溪、白沙溪（城区段）排口溯源调查

根据本工程特点，与管网普查组成项目部，并投入 10 人负责本调查的实施投入，并投入无人机等配套先进仪器设备。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参考）

（说明：仅供参考，具体条款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后在合同中签订）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为建设\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资金来源：\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

计划竣工日期：\_\_\_\_\_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_\_\_\_\_合同形式。

###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小写)¥：\_\_\_\_\_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_元

暂列金额：\_\_\_\_\_元（其中计日工金额\_\_\_\_\_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_\_\_\_\_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_\_\_\_\_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成交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项目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承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日 期：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

###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二、初步评审

1、评标委员会根据“初步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及综合评分细则表中的初步评审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1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1.2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1.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1.4 响应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1.5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不足3家时，本次招标失败。

### 三、详细评审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评分细则”（附表2）；

3、价格评估：

（1）价格核准：评委对有效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

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 投标报价对符合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的原则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初步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4.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90%	10%
分值	90分	10分

(1) 按照评标标准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有效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将各评委评分取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根据低价优先原则计算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text{综合得分} = \text{技术得分} + \text{商务得分} +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5、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评标委员会推荐出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方案）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件 1: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目	有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2#	N#
1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有效、不漏项, 不超出采购预算, 不明显低于合理报价)			
5	服务期限 (计划工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 60 天			
7	保证金	是否按时缴纳保证金			
8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b>结论</b>					
<b>备注: 经初步审查, 投标人数量须不少于三家, 否则项目招标失败。</b>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 只有全部是“√”通过的, 填写“合格”; 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 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 才能进入下一轮, 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b>价格部分（10分）</b>		
1	磋商报价 (1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p>
<b>商务技术部分（90分）</b>		
2	商务部分 (45)	<p>企业的综合实力 (10分)</p> <p>1、供应商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过省级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励，得 2 分；同时获得过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励，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提供奖项原件扫描件或相关证明材料）</p> <p>2、供应商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资格证书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丙级得 3 分，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资质得 6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企业的信誉 (5分)</p> <p>1、供应商信誉良好，提供信誉承诺，得 1 分；（格式自拟）</p> <p>2、具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 ISO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得 2 分；（提供奖项原件扫描件，缺一项不得分）</p> <p>3、连续 3 年获得政府税务部门颁发的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名单，得 2 分；（需证明材料或政府官网查询截图）；本项满分 5 分。</p>

		<p>业绩 (15分)</p>	<p>供应商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合同额≥300 万元，市政基础设施给排水的项目业绩，每项 5 分。（不限合同种类，如为联合体业绩供应商须为联合体牵头人）</p> <p>本项满分 15 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中标公示截图。）</p>
		<p>项目管理机构 (15分)</p>	<p>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注册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2 分；多一项注册执业资格加 5 分，最多加 5 分，本项最高得 7 分。</p> <p>（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近 3 个月社保等）</p> <p>1、项目管理团队专业分工明确，人员搭配合理得[0-2]分；</p> <p>2、拟派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每具有一名国家级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得 1.5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2、拟派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每具有一名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资格的得 1.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近 3 个月社保等）</p>
<p>3</p>	<p>技术方案 (45)</p>	<p>项目分析 (15分)</p>	<p>对项目区域具体情况掌握程度就拟投标的服务范围进行详细阐述。</p> <p>1、服务范围和任务描述准确具体，重点难点把握准确，项目总体设计和实施思路清晰，图文并茂，符合实际情况[9-15]分；</p> <p>2、服务范围和任务描述基本准确，比较具体，重点难点把握基本准确，项目总体设计和实施思路较为清晰，基本符合实际情况[5-9]分；</p> <p>3、服务范围和任务描述不够准确，重点难点把握不够准确，项目总体设计和实施思路不够清晰，基本符合实际情况</p>

			[0-5]分。
		技术方案 (15分)	<p>对项目区域技术方案拟投标的服务范围进行详细阐述,否则本项不得分。</p> <p>1、方案设计和实施全面,符合项目所在区域的实际情况,技术先进,科学合理[9-15]分;</p> <p>2、方案设计和实施基本全面,基本符合项目所在区域的实际情况,技术较为先进合理[5-9]分;</p> <p>3、方案设计和实施全面性、与项目所在区域实际情况的符合程度、技术先进性、科学合理性均一般[0-5]分。</p>
		机械设备 (15分)	<p>1、配置合理,满足工程实际需要得10-15分;</p> <p>2、配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工程实际需要得5-10分;</p> <p>3、配置欠合理或者来源存在不确定性得1-5分;</p>
<p>注:投标方的报价应根据招标文件描述的工作量进行合理报价,其分项报价应符合市场规律。如果二次报价中仍然有严重不符合市场规律的报价,经专家组确认,并报招标方知晓后,可以认为报价无效”。</p>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一、 投标函.....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 报价一览表.....	
五、 资格审查资料.....	
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七、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八、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九、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十、 承诺函.....	
十一、 诚信投标、 诚信履约承诺书.....	
十二、 项目管理机构.....	
十三、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十四、 缴纳投标保证金凭证.....	
十五、 技术方案.....	
十六、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一、报价函

致：\_\_\_\_\_

你方\_\_\_\_\_（项目编号：\_\_\_\_\_）磋商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有）已收悉，完全理解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我方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 （1）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 （2）我方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3）本报价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4）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磋商保证金证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元）。
- （5）我方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
- （6）我方理解，你方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方不承担我方本次投标的费用。
- （7）如果我方成交，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采购人的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 (大小写一致)	
服务期(计划工期)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报价总金额包括设备价格、服务、运输和相关的税费；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相关证件。

## 2、资格证明文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季)的单位财务报表或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复印件）；

(4) 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资格证书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加盖公章复印件）；

(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重点关注名单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采购公告发布时间以后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图需体现查询时间）；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七、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注：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日期: \_\_\_\_\_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九、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

购活动，现承诺：

参加本次采购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  
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十、承诺函

\_\_\_\_\_: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谈判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十一、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定安县农业农村局：

我方就本磋商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采购要求、成交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响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们的磋商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成交后放弃成交，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放弃成交。

五、我们知道，成交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成交后放弃成交、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 十二、项目管理机构

### (一) 拟任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岗位名称	姓名	证书/职称	现任职务	该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备注	
项目 主要 人员							
		.....					

注：上述人员均应为投标人单位正式在岗职工，提供社保缴纳证明。

## (二) 拟担任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注册证书编号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 要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注：1、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身份证加盖公章复印件。

2、投标人拟担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提供社保证明。

### 十三、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项目内容

注：投标人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 十四、缴纳磋商保证金凭证



## 十五、技术方案

##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附表 1、第二次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计划工期 （服务期）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说明：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至少 3 份（供应商应尽量避免书写错误，并准备充足数量的本表格），不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磋商现场；

2、本表中磋商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磋商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附表 2、

# 定安县政府采购廉洁风险

## 防范

## 温

## 馨

## 提

## 示

( 供应商 )

定安县财政局

为促进我县范围内政府采购活动廉洁、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规定，特对于参与我县政府采购的供应商提示如下：

**一、政府采购当事人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竞争性谈判小组的组成人员、询价小组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或者成交。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五条）

**二、供应商依法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具体包括：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四)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七)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 擅自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十)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三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

如发现违反《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按程序质疑后，向定安县财政局投诉，投诉电话：63831291。

如发现公职人员在政府采购过程中违法违规行为，向定安县纪委监委举报，举报电话：12388，63833266。

举报网址：<http://hainan.12388.gov.cn/dinganxian>。